

題目：屬神的人和不屬神的人

經文：約伯記二十七章 1-23 節

第二十六章和二十七章是約伯回答比勒達的話。二十六章約伯說明上帝的能力是遠遠超過人所能知道的，在神面前，連最深處的陰間都無法隱藏什麼。上帝把地球懸在空虛之中，把雨包在雲裡面，他創造世界之初，攪動了大海、打敗了拉哈伯和快蛇各種邪惡的勢力，對於上帝所做的一切，人能夠知道的只是非常少的一點點。

今天我們繼續看二十七章，約伯表明自己在這樣的情境中的立場，以及他堅信惡人會有的結局。

v.1 約伯繼續發表他的言論說：

v.2 我指著奪去我公道的永生上帝，並使我心中愁苦的全能者起誓：

v.3 只要我的生命尚在我裡面，上帝所賜的氣息仍在我鼻孔內，

v.4 我的唇絕不說不義，我的舌也不說詭詐。

v.5 我斷不以你們為義；我至死不放棄自己的純正（不使我的完美離開我）！

v.6 我持定（抓緊）我的義，並不放鬆；在世的日子，我的心不責備我。

v.7 願我的仇敵如惡人一樣；願那起來攻擊我的，如不義之人一般。

v.8 不敬虔的人有什麼指望呢？上帝要剪除他，取（上帝拉出）他的性命。

「剪除」也有「得利」的涵義，「上帝要剪除他」的「上帝」原來是「取」的主詞，本句話原意可以是「他得利」或「他剪除」，譯為「他得利」就是指惡人得利，譯為「他剪除」，就是指上帝除滅他。

v.9 患難臨到他，上帝豈聽他的呼求？

v.10 他豈以全能者為樂，隨時求告上帝呢？

v.11 上帝手所做的（上帝的手），我要指教你們；全能者所行的，我也不會隱瞞。

v.12 看哪，你們自己也都見過，為何全變為這樣虛妄呢？

v.13 這是上帝為惡人所定的份，殘暴人從全能者所得的產業：

v.14 倘若他的兒女增多，仍被刀所殺；他的子孫必不得飽食。

v.15 他遺留的人必死而埋葬，他的寡婦也不哀哭。

v.16 他雖積蓄（堆）銀子如塵沙，堆積（預備）衣服如泥土，

v.17 他儘管堆積（預備），義人卻要穿上，無辜的人卻要分取銀子。

v.18 他建造房屋如蟲做窩，又如守望者所搭的棚。

v.19 他雖富足躺臥，卻不得收斂，他張開眼睛，就不在了。

v.20 驚恐如洪水將他追上，暴風在夜間將他颳去（偷去）。

v.21 東風把他吹去（抬去），他就走了；風將他颳離原地（他的地方）。

v.22 風（他）無情地擊打他（向他丟擲），他試圖逃脫風的手（他的手）。

v.23 風（他）要因他拍掌，並要發叱聲（噓聲），使他離開原地（他的地方）。

一、一氣尚存，持守正義

在這段話的前段，約伯表明只要他還有一口氣在，他絕不說不義、詭詐的話，就算到死亡，他也不會使他的完美無瑕離開他。他抓緊自己的正義，絕不放鬆，使他的心在他活著的時候不會責備他。從這樣的表白，我們可以看出來約伯的正義，他是一個非常大義凜然的人，堅持相信自己的清白正義，也決定不顧一切，堅持到死。

約伯表明了一個極爲正義的典型，把道德的位置放在人生的最高價值上。我們每個人都有自己的一套價值順位，有的人把錢財看成是最高價值，兄弟姊妹的情誼比不上錢財重要，爲了遺產分配不惜吵翻了天，爭到底；有的人把健康看成最高價值，不惜耗費許多錢財，不惜放棄高薪的工作，想到得到健康；有的人的最高價值是美麗的外表，不惜動手術，花費錢財購買最好的保養品；有的人的最高價值是家庭的和樂，可以放下一切，就是希望一家人和和氣氣。什麼是我們的最高價值？道德在我們的價值順位中，排在哪個位置？我們在人生的不同時期，會有不同的價值觀，我們信主之前和信主之後，價值觀通常會改變。

在許多信仰中，道德並非最重要的價值，在基督教開始傳播的時代，希臘的眾神可以有欺騙、淫亂的行爲，或是接受人的賄賂。天上的神就是地上的人生活的翻版，但是基督信仰有一個非常與眾不同的特色，就是對道德的強調。聖經不論是舊約或是新約，都要人遵守某些規範，不可以殺人，不可以姦淫，不可偷竊，不可以做假見證害人，不可以貪戀別人的妻子或所有物，要看重父母，要愛神，要愛人如己等等。基督教信仰要求人要有最高的道德意識，不論在怎樣的情況，倫理道德都必須持守。約伯展現的榜樣就是如此，不論神如何對待他，他絕對不放鬆自己的道德。從另外一個角度看，道德並不是討好神的，道德也不是信徒的責任或義務，乃是人身而爲人，在人的團體應該要有的規矩。約伯的時代，道德是持守正義，耶穌來了，道德提昇爲要人彼此相愛。

例：瑞士購買沖牙器被抓到，補繳關稅，給我上了非常寶貴的一課：絕不因爲金錢，出賣自己持守的道德。前些日子，從國外買書，過了兩個月還沒有收到，就向對方反映。對方要我再等等看，隔週就收到了書。但是對方卻主動把信用卡的書款退了回來，我立即去信，告訴他們再次扣款。把這個事情告訴人，人對我說：「好阿，省一筆錢。」我回答：「我絕不出賣我的人格」。感謝神，曾經讓我上了寶貴的一課。

二、腰纏萬貫，人死全空

這段經文的後半段，約伯述說不敬虔的人不管有多少錢財，預備了多少的衣服要穿，建造了多少的房屋，上帝拿走了人的性命，人什麼都沒有，全部都是空的。約伯甚至說惡人的兒女不論有多少，都會被刀所殺，他們的子孫都要死亡。從約伯的描述，我們可以想像在舊約的時代，貧富懸殊，絕大多數的人都是貧苦的農人或牧羊人，大量的土地和財富是把持在當權者的手中，這些富有的人因爲欺壓窮人，財富累積更多，不理會神，他們就是經常在聖經中所說的惡人。

約伯指出惡人的結局，不論他們擁有多少，他們被神拿走生命的時候，什麼都沒有了。

他們可能一夕之間，失去所有的。驚恐害怕，如強大的風把他們颳走，一下子就都不在原來他生活的地方了。

死亡，臨近約伯，約伯也想到死亡臨近惡人的時候，人什麼都會瞬間失去。我們常常看見有人騎著摩托車，速度飛快，尤其是現在開放了快速道路給 500 c.c.以上的摩托車，更是會見到一群人，呼嘯而過，在汽車之間穿梭衝鋒，每次我看到這樣的人，我都會想，他們是否從來沒有想到死亡，他們以為他們永遠不會死嗎？政府開放重型機車行駛快速道路之後，每個月死掉幾個人。如果他們會想到死亡，他們就不會這樣騎。

我們必須常常想到死亡，使我們能夠思想我們應該怎樣的活，也能重新排列什麼是我這一生最重要的價值。當死亡臨近，什麼是一定要有的，什麼是不一定要有的。我們可能會發覺，看的見的東西比較不一定要有的，看不見的東西比較寶貴。

例：有人借書不還，有點令人懊惱，但想到我可能快死了，沒有書有什麼關係呢？

我們如何善用神給我們的錢財，行出更合神心意的事情，幫助有需要的人，讓他們也能在過年的時候有夠用的食物或衣服。

約伯是屬神的人，持守道德，那些不敬虔的人不屬於神，以錢財為重。屬於神的人，道德是我們的最高價值，不屬於神的人，錢財是他們的最高價值，這樣，我屬神嗎？錢財在我們每天的生活中有非常重要的份量，但是，求主幫助我們，不要迷失方向，我們是屬於神的人，有更高的價值觀，有許多東西都比錢財重要，尤其是神所喜悅的道德，人和人的互相關懷，都勝過錢財。

今天是 2012 年新的開始，願神賜福每一位屬神的人。